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230Z028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2]230Z0289 号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股份”）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2]230Z0321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要求及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永新股份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是永新股份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永新股份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永新股份实施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永新股份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永新股份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高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徐林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唐保凤

2022年2月24日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 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 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 计										
总 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 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 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 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黄山华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应收账款		83.56		80.46	3.10	废品废料销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	永新股份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0.00	87.39	65.25	152.64	1,500.00	借款、往来款	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
	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	永新股份控股子公司	其他会计科目		528.00		528.00		分红	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
	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永新股份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8.89		308.89		往来款	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永新股份全资子公司	其他会计科目		2,000.00			2,000.00	分红	新力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永新包装有限公司	永新股份全资子公司	其他会计科目		2,000.00			2,000.00	分红	河北永新包装有限公司
	永新股份(黄山)包装有限公司	永新股份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18.94		818.94		往来款	永新股份(黄山)包装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黄山华辐科技有限公司	永佳集团控制	其他会计科目	333.00				333.00	设备采购	黄山华辐科技有限公司
	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永佳集团控制	应收账款	8.09	1,031.28		1,016.40	22.97	销售材料、废料	黄山源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 计				1,841.09	6,858.06	65.25	2,905.32	5,859.07		

注：永新股份将应收控股子公司广州永新包装有限公司账龄超过 1 的应收账款作为非经营性往来列示。

单位负责人：孙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旭